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2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其中涂亮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会。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爱军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冯明珍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与会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以及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二）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2024年，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对2024年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清查的基础上，拟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营过程中无法收回的账款予以核销，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核销资产事宜。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五）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了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常和稳健发展，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七）审议《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八）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九）审议《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十）审议《关于非职工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梁爱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一）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38,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57,920,500.00元（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80,079,500.00元。

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9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2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261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项目名称		序号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A1	480,079,500.00
以前年度累计发生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A2	267,690,552.62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A3	8,785,258.66
本报告期累计发生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A4	75,208,108.26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A5	161,456.65
截至本报告期末	应结余募集资金金额	A6=A1-A2+A3-A4+A5	146,127,554.43
	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	A7	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A8	121,00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结余金额	A9=A6-A7-A8	25,127,554.4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2年3月2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山饲料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进行管理，并于2022年3月4日分别与开户银行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的存储金额为25,127,554.43元，系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已减手续费）。具体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元）
1	海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759900508010666	3,655,480.14
2	安徽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2110078801800000986	19,408,272.55
3	中山市泰山饲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2110078801100000992	563,195.26
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719875305222	1,108,681.78
5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686075303459	391,924.70
合计				25,127,554.43

注：公司账号686075303459账户余额391,924.70元为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孳息净额。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余额不包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121,000,000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079,5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208,108.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898,660.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本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安徽年产1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否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55,666,992.17	74,125,345.86	67.39%	2025年8月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海南年产12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否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949,466.91	187,635,679.29	89.35%	2023年5月31日	-2,042,245.73	否	否		
中山泰山年产15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	否	81,000,000.00	81,000,000.00	18,591,649.18	81,137,635.73	100.17%	2022年7月6日	7,343,489.10	否	否		
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否	79,079,500.00	79,079,500.00	0.00	0.00	0.00%	2025年8月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80,079,500.00	480,079,500.00	75,208,108.26	342,898,660.8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安徽年产1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该项目的建设需要建设厂房并安装新增的生产设备，受社会经济、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导致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公司在积极开拓安徽及周边地区市场，并根据市场情况适时推进安徽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延期至2025年8月9日。 2、海南年产12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已于2023年3月正式投产，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为28,654.03万元，实现净利润-204.22万元。 3、中山泰山年产15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已于2022年7月正式投产，该募投项目为扩建项目，为在全资子公司中山泰山原有生产基地扩建新的生产车间，中山泰山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为76,003.91万元，实现净利润734.35万元。 2024年海南年产12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中山泰山年产15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受水产品市场行情低迷、水产动物疫病及突发性气象灾害等影响，公司下游养殖户养殖规模减少，对饲料的需求量有所减少，且回款变慢需计提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大。 4、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受客观环境因素的影响，该募投项目的建设阶段出现延误，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延期至2025年8月9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3,800.00万元，已扣除发行费用5,792.0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007.95万元。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682.6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929.49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53.14万元），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18433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2,1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4,612.76万元（含孳息及现金管理收入），其中12,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他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存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8,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57,920,5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0,079,500.00元。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20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郑石轩先生、徐雪梅女士、郑会方先生、蔡许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程女士、李学尧先生、胡超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张程女士为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6年的情形，张程女士、李学尧先生、胡超群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根据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郑石轩：男，1960年7月生，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华南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中山大学、广东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广东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中国水产学会水产动物营养与饲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水产养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1994年-2016年2月，历任湛江粤海饲料有限公司/广东粤海饲料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郑石轩先生个人持有公司股票106.40万股，通过湛江市对虾饲料有限公司、湛江禾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郑石轩先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徐雪梅：女，1967年10月生，专科，中国澳门居民。2004年至今，担任香港煌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2016年2月，担任湛江粤海饲料有限公司/广东粤海饲料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董事；2016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徐雪梅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香港煌达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徐雪梅女士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郑会方：男，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7年加入公司，历任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业务员、区域经理、营销部长，湛江市海荣饲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山市泰山饲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9年2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郑会方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蔡许明：男，1950年11月生，专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2016年2月，担任湛江粤海饲料有限公司/广东粤海饲料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董事；2016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蔡许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湛江市对虾饲料有限公司、湛江禾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蔡许明先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程：女，1972年8月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5月至今任亚太鹏盛（广西）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750）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广西融桂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程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学尧：男，1977年4月生，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至今，历任上海交通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上海市法社会学研究会副会长。2017年3月-2021年7月，任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52）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762）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317）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学尧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胡超群：男，1962年10月生，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3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研究员。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胡超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27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收购情况概述

2024年8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乙方、丙方、丁方签订了《关于收购I&V Bio Asia Co.,Ltd.股权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拟收购I&V Bio Asia Co.,Ltd.51%股权。该框架协议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及《关于拟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并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终止股权收购的原因

自框架协议签订后，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序推进本项工作，组织内部专业团队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财务状况、业务范围、资产情况等开展了尽职调查工作，并就尽职调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与交易相关方展开了多次的谈判与交流，但因目标公司未能按要求完整提供尽职调查所必要的全部资料及股权结构问题等原因，尽职调查相关工作未能按期完成且无法再推进，导致后续的审计与评估工作无法再开展，无法满足中国监管规则所要求的审计、评估的条件，根据初步尽调情况判断标的公司100%股权价值低于5,000万美元，且交易双方就交易对价、业绩承诺指标等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对于公司来说难以按照中国境内法规要求进行后续收购。框架协议第一/（二）条约定；最终的投前估值以甲方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对附件一所列公司股权的评估结果为参考基础，由各方友好协商并另行签署正式交易文件确定。如由于甲方聘请的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标的公司100%股权的评估结果低于5,000万美元，且双方无法就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达成一致而终止交易的，各方互不负违约责任。如果根据第一/（二）条解除本协议，乙方和丁方应当退还甲方已付保证金500万元。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该股权收购项目。目前公司正在与交易方协商退还保证金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框架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交易相关方未正式签署交易文件，框架协议未实质性履行。终止本次意向收购股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公司仍将持续关注海外产业链相关投资机会，努力做好经营管理，不断完善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争取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全体股东。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29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一致同意选举郑超群先生、陆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郑超群先生、陆伟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同步。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郑超群：男，1979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加入公司，历任江门粤海生产副部长、中山粤海生产部长、粤海包装生产部部长、公司生产部部长。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霞山基地内务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郑超群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湛江承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郑超群先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陆伟：男，197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至今，任公司品管部部长。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陆伟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湛江承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陆伟先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300810　　证券简称：中科海讯　　公告编号：2025-052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301225　　证券简称：恒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5-025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6: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irm.cninfo.com.cn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9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二维码）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秦彦平，独立董事宋蔚蔚，财务总监郭志强，董事会秘书曹芳（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5-026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565，证券简称：渝三峡A）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确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有关核实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